上证超级大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15】半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

§1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8月2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博时上证超大盘ETF
场内简称	超大ETF
基金主代码	510020
交易代码	51002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9年12月29日
基金管理人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31,648,002.00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0年3月19日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取完全复制法,即完全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而进行相应的调整。
业绩比较基准	上证超级大盘指数(价格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风险水平高于混合基金、债券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属于高风险高收益的开放式基金。本基金为被动式投资的股票型指数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策略,跟踪上证超级大盘指数,其风险收益特征与标的指数所表征的市场组合的风险收益特征相似。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孙麒清	田青
	联系电话	0755-83169999	010-67595096
	电子邮箱	service@bosera.com	tianqing1.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95105568	010-67595096
传真		0755-83195140	010-66275853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bosera.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3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315,489,567.31
本期利润	142,978,743.82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5742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6.97%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5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046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57,544,082.08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2.7159

注: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0.39%	3.33%	-10.66%	3.34%	0.27%	-0.01%
过去三个月	7.86%	2.66%	7.33%	2.68%	0.53%	-0.02%
过去六个月	16.97%	2.33%	16.53%	2.34%	0.44%	-0.01%
过去一年	85.51%	1.90%	84.41%	1.91%	1.10%	-0.01%
过去三年	50.13%	1.56%	43.30%	1.57%	6.83%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17%	1.46%	-5.87%	1.47%	6.04%	-0.01%

3.2.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09年12月29日生效。按照基金合同规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3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第十一部分"(三)投资范围"、"(九)投资限制"的有关约定。本基金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4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中国内地首批成立的五家基金管理公司之一。"为国民创造财富"是博时的使命。博时的投资理念是"做投资价值的发现者"。截至2015年6月30日,博时基金公司共管理七十只开放式基金,并受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委托管理部分社保基金,以及多个企业年金账户。博时基金资产管理净值总规模逾3027.86亿元人民币,其中公募基金资产规模逾1317.35亿元人民币,累计分红超过664.83亿元人民币,是目前我国资产管理规模最大的基金公司之一,养老金资产管理规模在同业中名列前茅。

1、基金业绩

根据银河证券基金研究中心统计,标准股票型基金中,截至6月30日,博时创业成长股票基金及博时卓越品牌股票基金今年以来净值增长率在379只标准型股票基金中分别排名前1/3和前1/2;博时深证基本面200ETF及联接基金今年以来的净值增长率在175只指数股票型基金-标准指数股票基金及46只ETF联接基金中分别排名前1/2和前1/3;混合基金-偏股型基金中,博时精选股票基金今年以来的收益率在同类型36只产品中排名前1/3;混合基金-灵活配置型基金中,博时裕隆灵活配置混合及博时裕益灵活配置混合基金今年以来的净值增长率在126只同类型基金中分别排名前1/3和前1/2。

固定收益方面,博时安丰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基金、博时优势收益信用债券、博时信用债纯债券今年以来收益率在71只同类长期标准债券型基金中分别排名前1/10、前1/2和前1/2;博时上证企债30ETF今年以来的收益率在18只指数债券型基金-指数债券型基金(A类)排名前1/3。

2、其他大事件

2015年1月7日,博时基金在2014年信息时报金狮奖—金融行业风云榜的评选中获得年度最佳基金公司大奖。

2015年1月15日,在和讯网主办的第十二届中国财经风云榜评选中,博时基金获评第十二届中国财经风云榜"年度十大品牌基金公司"奖。

2015年1月18日,博时基金(香港)在和讯财经风云榜海外评选中荣获"最佳中资基金公司"奖。

2015年1月21日,在《华夏时报》第八届投资者年会暨金蝉奖评选中,博时转债增强荣获第八届金蝉奖"2014最佳年度债基品牌奖"。

2015年3月28日,在第十二届中国基金业金牛奖评选中,博时主题行业(LOF)基金、博时信用债券基金分别获得"2014年度开放式股票型金牛基金"奖、"三年期开放式债券型持续优胜金牛基金"奖。

2015年3月28日,在中金在线主办的"2014年度财经排行榜"评选中,邓欣雨获评"2014年度中金在线财经排行榜最佳基金经理"。

2015年4月22日,由上海证券报社主办的第十二届中国"金基金"奖的评选揭晓,博时主题行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LOF)获得5年期股票型金基金奖。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万琼	基金经理	2015/6/8	-	8	2004年起先后在中企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基金工作。2011年加入博时基金,历任投资助理,基金经理助理。现任博时上证超大盘ETF基金、博时上证超大盘ETF联接基金、博时上证自然资源ETF基金、博时上证自然资源ETF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
方维玲	指数投资部副总经理/基金经理	2012/11/13	-	23.5	1982年起先后在云南大学、海南省信托投资公司、湘财证券、北京欧方量子公司工作。2001年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金融工程师、数量化投资部副总经理、产品规划部总经理、投资经理、基金经理助理。现任指数投资部副总经理兼博时上证超大盘ETF基金、博时上证超大盘ETF联接基金、博时上证自然资源ETF基金、博时上证自然资源ETF联接基金、博时黄金ETF基金、博时标普500ETF基金、博时标普500ETF联接(ODII)基金、博时上证50ETF基金、博时上证50ETF联接基金、博时银行分级基金的基金经理。
万琼	基金经理助理	2013/9/1	2015/6/8	8	2004年起先后在中企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基金工作。2011年加入博时基金,历任投资助理,基金经理助理。现任博时上证超大盘ETF基金、博时上证超大盘ETF联接基金、博时上证自然资源ETF基金、博时上证自然资源ETF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没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制定的公平交易相关制度。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5年上半年,中国宏观经济继续处在弱势寻底阶段,宏观经济数据有底部企稳迹象显现,汇丰PMI弱改善,地产销量转暖,但电力等工业品价格仍在下降通道。从流动性方面来看,上半年货币政策持续宽松,央行多次降准降息。6月份前,各股指屡创新高,以创业板为代表的新兴成长股票,互联网、电子、计算机等行业股票涨幅较大,而以沪深300为代表的大盘蓝筹股涨幅较小。6月份,受监管规范两融、场外配资融资等政策的影响,市场出现大幅调整,主要股指大幅下跌。整个季度市场走势呈现先扬后抑,季末加速下跌的势态。

本基金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为被动跟踪指数的基金。其投资目的是尽量减少和标的指数的跟踪误差,取得标的指数所代表的市场平均回报。在本报告期内我们严格按照基金合同要求,力求组合成份股紧密跟踪指数,利用量化的手段分析跟踪误差产生的原因,并在最小化交易成本的同时适时调仓,尽可能地减少跟踪误差。同时,在本报告期,我们严格按照基金合同要求,在年中指数权重及成份股变动时,尽量降低成本、减少市场冲击,逐步调整组合与目标指数的结构一致。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2.7159元,份额累计净值为1.0017元,报告期内净值增长率为16.97%,同期业绩基准涨幅为16.5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5年下半年,从宏观经济角度来看,尽管几大重要指标数据显示经济仍在底部,但是有望逐步实现企稳。预计财政政策将作为更重要的调控工具,改革推进整体方向不变。海外方面,美联储仍有预期在9月启动加息,届时国内资金或将面临外流压力,因而3季度货币政策仍然可能进一步放松。股票市场将呈现震荡调整的格局,但是下行风险有限。部分低估值大盘蓝筹股以及绩优成长股仍然具备投资价值。

在投资策略上,超大盘ETF作为一只被动的指数基金,我们会以最小化跟踪误差为目标,紧密跟踪上证超大盘指数。同时我们仍然看好中国长期的经济增长,希望通过超大盘ETF为投资人提供分享中国长期经济增长的机会。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为确保基金估值工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公平、合理,有效维护投资人的利益,设立了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估值委员会(以下简称"估值委员会"),制定了估值政策和估值程序。估值委员会成员由主管运营的副总经理、督察长、投资总监、研究部负责人、风险管理部负责人、运作部负责人等成员组成,基金经理原则上不参与估值委员会的工作,其估值建议经估值委员会成员评估后审慎采用。估值委员会成员均具有5年以上专业工作经历,具备良好的专业经验和专业胜任能力,具有绝对的独立性。估值委员会的职责主要包括有:保证基金估值的公平、合理;制订健全、有效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确保对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时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贯性;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等。

参与估值流程的各方还包括本基金托管银行和会计师事务所。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基金估值及净值计算履行复核责任,当存有异议时,托管银行有责任要求基金管理公司作出合理解释,通过积极商讨达成一致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对估值委员会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并出具报告。上述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5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上证超级大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5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1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4年12月31日
资 产:	-	-
银行存款	6,087,744.20	1,548,165.55
结算备付金	215,549.82	415,135.19
存出保证金	7,616.38	19,154.94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2,358,709.71	781,949,962.72
其中:股票投资	352,358,709.71	781,949,962.72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1,225,895.27	-
应收利息	744.17	589.07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359,896,259.55	783,933,007.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4年12月31日
负 债:	-	-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1,741,293.13	7,494.02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177,989.45	315,048.50
应付托管费	35,597.90	63,009.70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189,025.72	213,392.20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208,271.27	66,000.00
负债合计	2,352,177.47	664,944.42
所有者权益:	-	-
实收基金	356,939,222.35	914,656,746.57
未分配利润	604,859.73	-131,388,683.5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7,544,082.08	783,268,063.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59,896,259.55	783,933,007.47

注:注:报告截止日2015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2.7159元,基金份额总额131,648,002.00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上证超级大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一、收入	145,515,680.45	-30,174,567.46
1.利息收入	8,034.13	14,551.55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8,034.13	14,551.55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318,655,232.04	-67,141,920.43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314,777,165.49	-76,966,194.12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3,878,066.55	9,824,273.69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2,510,823.49	36,952,321.42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36,762.23	480.00
减:二、费用	2,536,936.63	2,416,970.00
1. 管理人报酬	1,579,904.61	1,635,241.93
2. 托管费	315,980.90	327,048.39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432,529.85	241,209.01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其他费用	208,521.27	213,470.6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2,978,743.82	-32,591,537.46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2,978,743.82	-32,591,537.46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上证超级大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914,656,746.57	-131,388,683.52	783,268,063.0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42,978,743.82	142,978,743.82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557,717,524.22	-10,985,200.57	-568,702,724.79
其中:1.基金申购款	832,916,014.02	27,217,230.55	860,133,244.57
2.基金赎回款	-1,390,633,538.24	-38,202,431.12	-1,428,835,969.36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56,939,222.35	604,859.73	357,544,082.08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272,008,084.28	-552,526,954.59	719,481,129.69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32,591,537.46	-32,591,537.4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93,269,241.28	42,848,626.01	-50,420,615.27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3,317,310.40	-10,837,253.76	12,480,056.64
2.基金赎回款	-116,586,551.68	53,685,879.77	-62,900,671.91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178,738,843.00	-542,269,866.04	636,468,976.96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6.1至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江向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德英,会计机构负责人:成江

6.4 报表附注

6.4.1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除以下会计估计变更外,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按照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2015年1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所独立提供的债券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

6.4.2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基金买卖股票的差价收入不予征收营业税。

(2)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自2013年1月1日起,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6.4.3 关联方关系

6.4.3.1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3.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项目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博时基金")	基金管理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一级交易商
博时上证超级大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上证超大盘ETF联接基金")	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4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4.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无。

6.4.4.2 关联方报酬

6.4.4.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579,904.61	1,635,241.93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	-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5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50% / 当年天数。

6.4.4.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315,980.90	327,048.39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1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其计算公式为: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10% / 当年天数。

6.4.4.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无。

6.4.4.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4.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6.4.4.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	6,087,744.20	5,552.35	32,952,647.55	12,335.01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4.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无。

6.4.5期末(2015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5.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无。

6.4.5.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无。

6.4.5.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5.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6.4.5.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7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52,358,709.71	97.91
	其中:股票	352,358,709.71	97.91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303,294.02	1.75
7	其他各项资产	1,234,255.82	0.34
8	合计	359,896,259.55	100.00

注:2015年6月30日,权益投资金额包含可退替代款估值增值余额212,649.00元,其他各项资产中包含了现金差额1,699.88元。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36,914,523.34	10.32
C	制造业	133,543,662.74	37.3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17,151,291.54	4.80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6,258,119.08	4.55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5,519,332.55	4.34
J	金融业	119,224,015.30	33.35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3,535,116.16	3.79
S	综合	-	-
	合计	352,146,060.71	98.49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16	民生银行	2,624,302	26,085,561.88	7.30
2	600519	贵州茅台	81,037	20,879,183.05	5.84
3	600887	伊利股份	1,049,722	19,839,745.80	5.55
4	600000	浦发银行	1,164,867	19,756,144.32	5.53
5	601318	中国平安	233,208	19,109,063.52	5.34
6	600036	招商银行	1,014,466	18,990,803.52	5.31
7	600028	中国石化	2,640,439	18,641,499.34	5.21
8	600104	上汽集团	812,489	18,362,251.40	5.14
9	601857	中国石油	1,612,800	18,273,024.00	5.11
10	601166	兴业银行	1,040,382	17,946,589.50	5.02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的半年度报告正文。7.4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857	中国石油	22,493,774.75	2.87
2	600519	贵州茅台	19,726,600.32	2.52
3	601766	中国中车	17,807,178.63	2.27
4	600028	中国石化	15,191,893.00	1.94
5	600016	民生银行	12,834,963.91	1.64
6	600018	上港集团	11,467,037.75	1.46
7	601318	中国平安	8,600,247.00	1.10
8	600010	包钢股份	8,383,108.76	1.07
9	600104	上汽集团	6,201,787.18	0.79
10	600030	中信证券	4,946,319.00	0.63
11	600637	东方明珠	4,152,253.00	0.53
12	600585	海螺水泥	3,823,450.00	0.49
13	601989	中国重工	3,273,294.00	0.42
14	601668	中国建筑	2,924,758.00	0.37
15	601166	兴业银行	2,697,632.00	0.34
16	600000	浦发银行	2,630,409.20	0.34
17	600050	中国联通	2,281,881.00	0.29
18	600887	伊利股份	1,945,050.00	0.25
19	600036	招商银行	1,688,590.00	0.22
20	600111	北方稀土	1,534,972.90	0.20

注:本项的"买入金额"均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196	复星医药	31,275,081.12	3.99
2	600256	广汇能源	29,538,163.78	3.77
3	600018	上港集团	17,372,508.53	2.22
4	600010	包钢股份	10,968,202.18	1.40
5	600050	中国联通	10,193,829.89	1.30
6	601668	中国建筑	10,071,379.08	1.29
7	600028	中国石化	9,694,689.60	1.24
8	601989	中国重工	9,622,120.24	1.23
9	600637	东方明珠	6,583,798.73	0.84
10	600036	招商银行	5,355,281.79	0.68
11	600585	海螺水泥	4,334,134.63	0.55
12	600104	上汽集团	3,647,858.36	0.47
13	601166	兴业银行	3,169,215.75	0.40
14	600000	浦发银行	2,872,532.00	0.37
15	600111	北方稀土	2,622,432.00	0.33
16	600030	中信证券	2,402,019.84	0.31
17	600887	伊利股份	2,220,501.54	0.28
18	600016	民生银行	2,070,418.00	0.26
19	601318	中国平安	933,496.38	0.12
20	600519	贵州茅台	807,111.97	0.10

注:本项"卖出金额"均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的成本(成交)总额	157,175,185.40
卖出股票的收入(成交)总额	166,430,632.41

注:本项"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7.11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7.12.2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7.12.3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7,616.3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225,895.27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744.17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234,255.82

7.12.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